

專訪中央研究院院長李遠哲先生

頭前溪畔沈思少年到學術巨人之路

訪問：邢泰釗

整理：葉建華 蘇德昌 黃明凱 林佳世 王子建

高瘦的身材，戴著一副黑框眼鏡，舉手投足之間，顯得十分斯文，這就是李遠哲先生予人的第一印象。一九八六年李遠哲先生榮獲諾貝爾化學獎，對於臺灣人而言，似乎覺得彌足珍貴，因為他是第一位在臺灣土生土長攻讀碩士後，才出國留學，獲得國際學術研究最高殊榮的人，尤其可喜的，長久以來低沈的國內科學研究氣氛，能夠因此得到嶄新的鼓舞和振奮，這是值得從事科學教育及研究者同感欣慰的。就讓警政署政風室日新專訪小組帶著您，一起去瞭解李遠哲先生！

平凡的老街、平凡的童年

我的老家位在新竹的武昌街，那只是平靜風城的一條老街而已。我從小和一般的小孩一樣地愛玩耍，並不會想到立志做學問的事。記得我小學一年級，正是第二次世界大戰末期，我們家住在家政女子學校旁，附近就是日本海軍司令部，時常遭受盟軍轟炸，第一顆炸彈就丟在離我家差不多五十公尺，炸了之後，門都倒了，爲了躲空襲，就往山上跑，這一跑就在山上住了兩年，我們一家人除了父親與哥哥留在城內，其他人都躲到山裡。當時我只有六歲，但在山上我是年紀最大的男人，父親對我說：「你要擔負起保護一家人的重任。」所以我從最基本的挑水開始學習作農事，一肩挑起各項工作，和鄉下老人家學習編織竹籃等手工藝，



在山上學習觀看星象、半夜去抓鳥、釣魚、打蛇等等，藉由親近田園、對大自然的觀察，體驗多采多姿的生活，這是生活在都市裡六、七歲大的小孩所無法做的事，也是我畢身難忘的回憶。在這二年的挑水、種菜以及爲了生活家計所做的努力，除了養成刻苦耐勞的精神外，並從大自然中學習到許多生命的現象，對於我的成長有相當大的助益。例如花種的交配、或是飼養雞鴨的過程，我們常說「雞同鴨講」其實這句話是不對的，其實雞和鴨也可以成爲一家人，母雞將鴨蛋孵出來後，小鴨就會跟著母雞走，這些事情是我們在課堂上學不到的。

柒、人物專訪



小學三年級回到學校上課，感覺枯燥無聊，因為父親是老師，放學後一直要我好好留在書房裡唸書。可是小孩子喜歡玩，我回家後就把書在書桌上攤開，然後跑去跟鄰居的小孩玩，打乒乓球、打棒球，等到五點多父親要回來時，我就溜回家。有時朋友看到我父親騎著腳踏車回來，就大聲叫：「遠哲，你父親回來了！」我就趕緊溜回書房，父親看到我滿頭大汗在看書，他就很滿意，以為我在用功，沒想到我是在打球。到了五年級，我當選為少棒選手，為了參加少棒比賽，下午幾乎沒有上課，有一天我告訴父親說：「我代表新竹國小參加全縣的第一屆少棒比賽。」他看著我說：「你什麼時候學會打棒球？」我說我在學校裡學的，其實我是每天下午都在打棒球。那時候我已經可以選擇考初中，老師對我說：「你的成績不錯，應該好好讀書，專心準備考試。」但是，我還是選擇打棒球，放棄提早考初中的機會；六年級時又代表全校參加桌球比賽，還獲得全省冠軍，記得小時候我家旁邊就是家政女子學校，裡面有孔廟，孔廟裡面有乒乓球桌，當時沒有錢買桌球網，就把顏回和子思的神主牌請下來，橫躺著當我們的球網，就這樣打，如果有人來燒香拜拜，我們就坐在神桌上，讓他們拜，當時我真是頑童一個。由於我真正花費在課堂上的學習時間並不是那麼多，這一切常使父母親納悶、驚訝：這小孩整天唸書，如何學會這些的呢？

我一直在想，小學是不是真的需要學習那麼多東西嗎？背那麼多東西有用嗎？反而覺得在山上躲空襲的那二年及國小五、六年級打球的童年很有用，如果可以重新來過的話，我會很珍惜以前走過的路，不會像現在的學生一樣每天忙著補習，我還是會選擇打球。總之，我的童年很平凡，但很快樂，和一般人並無兩樣，可以說我只是一個極其平凡而好動的小孩而

已。

博覽群籍、居禮為師

記得在國小五、六年級時，每次拿到父母親所給的壓歲錢便跑到書店去買書。當時的「開明少年月刊」，對我心智的啟蒙助益匪淺。我仍然清楚記得上面所登過的一篇名叫「藍色的毛毯」的文章，內容描寫沙皇時代俄國農民受壓迫、俄國革命的經歷以及其後社會改革的種種理想。這篇文章和我當時的心靈頗相契合，也使我相信國家民族尊嚴的喪失只是暫時的，社會的改善仍然是有希望的。這個信念對於我一生的理想與抱負極具影響，因為我從此了解到人當勤奮努力，才能改善國家貧窮落後的現狀。除了社會變遷導致我心靈早熟之外，新文化的刺激，也使得當時青少年的思想分外地活躍。其中，對我影響較深的首推五四運動中的「賽先生」（科學 SCIENCE）和「德先生」（民主 DEMOCRACY）救國的思想。換言之，民主與科學可以說是我幼年的理想。

中學時代，我喜歡屠格涅夫的作品，很讚賞他的虛無主義；對於羅曼羅蘭所著「約翰克利斯多夫」感動深刻，我仍記得那本書的一句話：**「真正的英雄不是沒有卑賤的情操，而是永不會被卑賤的情操所征服；真正的光明不是沒有黑暗的時候，而是永不會被黑暗所湮沒。」**

至於影響我科學生涯最深遠的，則首推「居禮夫人傳」。從這本傳記中，我明確地了解到一個科學家的生活也可以是美麗而充滿理想的，並非如一般人所想像的那麼冷靜、冷酷，甚至於十分古怪。居禮夫人從波蘭遠赴法國去唸書時，雖因操勞過度、營養不良而不支量倒，但她卻不會因此而氣餒、頹喪。這種堅強的意志與不屈不撓的精神，更加堅定了我從事科學研究的目標。此外，她在一次世界大戰期間，冒著生命危險擔任前線護士的舉動，也讓我深刻

地體會到這位偉大的科學家對人類生命充滿了熱愛。其中最令我感動的便是，當別人問她為什麼不學習美國的發明家愛迪生，為自己的研究發明申請專利，以求個人的財富時，她回答：

「知識為人類之公產，應該讓人類共享才對。」

居禮夫人勤勞不懈、熱愛生命的高貴情操和理想主義，都深深地感動了我，也為我的生命旅程照亮了一條光明大道，我迷惑、徬徨的心靈也因此獲得解答。她美麗、充滿理想與熱愛人類的科學生涯，是我一生中最大的啓示與追求的目標。至此，我立志救國淑世，想竭盡己力，期望對人類社會有所貢獻。

頭前溪畔的沈思少年

我一直很喜愛科學，課外科學知識也吸收不少，學校成績也還不錯。但除了讀書外，我對運動這項嗜好一直未曾放棄。初中和高中六年，我念的是辛志平校長帶領，素以自由學風、菁英學生聞名的新竹中學。初一時，還因圖畫得好，替老師畫了不少解剖圖呢；到了高一，剛隨學校網球隊比賽回來，就因過度勞累病倒了，經過檢查是肺部疾病需要在家休養一個月。如今回想起來，這一個月的時光，卻成為我一生的轉捩點。由於在家養病，整日躺在床上，無所事事，胡思亂想，想到自己、想到將來、想到國家、社會以及周遭的一切一切，想到如果今後我能再和一般人一樣地健康、活潑、為所欲為，我將如何改善自己？又將如何彌補失去歲月的空虛以及把握自己未來的明天？想著想著，我得到了許多新的領悟，下定決心，要過一個很有意義的人生，使我對生活的態度一反往日的嬉樂而日趨認真。在那之後，我相信自己對周遭事物之所以感受特別深刻，與那段蟄伏時光有著非常大的關聯。

高三的時候，我擔任班長，便常趁星期六下午最後一堂生產訓練的課，帶全班同學一起

溜去爬山，往往到了降旗典禮，還不見歸來，訓導主任見不到整班的學生，也弄不清楚學生們是還沒下課呢？亦或另有原因。總之，在訓導主任的心目中，我是一個丙等生，倒是我的導師彭商育先生，對我則頗為賞識。有一回，很晚的時候在學校碰到一位年輕的老師，我問他為什麼這麼晚才回家？他回答：「還不都是為了你！學期末打操行分數，訓導主任認為你該得丙等，偏偏你的導師堅持給你甲等，害得我們花了好多時間討論這件事情。」結果，我還是拿了甲等操行分數。

在新竹中學這幾年，我常常騎著自行車到頭前溪，一個人坐在那裡沈思，因為當時心情很苦悶，苦悶的是因為看到社會上很多讓你不如那麼好過的事，但我每次騎車到頭前溪，看到那麼寬廣的河流和夕陽西下的雲彩，心靈就得到慰藉，腦海中也產生了一些夢想和抱負。

自由揮灑的大學生活

在高三大學聯考前，因我的高中成績不錯，可以保送臺大醫科，而父母親也希望我學醫，但我卻決定選了臺大化工系，要為自己國家的科學研究和工業生產盡一分心力。到了大二，我轉到化學系，這個決定是有原因的。大一時，每次經過化學館（二號館）時，總是看到教授們勤奮地作實驗，常常做到深夜，當時印象中，只有化學系的教授們真正地在作研究。例如臺大有機化學所作的天然物分析實驗，便十分有水準；其中又以林耀堂教授對我影響最大，在大二暑假我參加他帶隊的“藥用植物採集隊”，在八仙山翻山越嶺兩個星期，他為人處事的態度，認真治學與關心學生的誠懇，對我有很大啓示。

我在大學時就立定當優秀的化學家的志願，但是在向學長、學姊請益時，卻得到即使讀好書但如不多多學習，基本的物理、化學系





能獲得的學問仍是不足，因為學問一直在改變所以要打好基礎的回答。這一席話令我醒悟到，想依靠學校老師的教導達成科學家志向是不可行的，非自己努力、自己探索不可，所以我就和同學組成「輪講會」，用體制外的學習去追求學問的成長。

大學時我也與同寢室的同學主動辦理伙食，主要是因為宿舍伙食辦的不好，而且發生很多不好的現象，例如辦伙食的人自己不繳費、煮飯的工友貪污等情形。當時與我住同寢室的新竹中學校友，共同下定決心要將伙食辦好，做個好榜樣。經由我們接辦後，除了第八宿舍全部都滿意外，第七宿舍的人還要求參加，所以臺灣大學訓導處給我們嘉獎一次，這是在訓育方面唯一獲得的一次獎勵。對照中學時期非常叛逆，連訓導主任都不喜歡的我，沒想到大學時期因為辦伙食，居然獲得嘉獎一次的鼓勵。不過這都是與一些志同道合的同學，基於改革現狀、改革社會的決心所共同奮鬥出來的。

在我大學的生涯裡，張昭鼎先生（前中研院原子分子科學研究所籌備處主任、清華大學化學系教授，逝於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四日）曾給我非常深遠的影響，他不但是位值得學習的學長與深交的朋友，而且也是我的啟蒙老師。他高我二屆，是他指點我如果要成為優秀的物理化學家，一定要在熱力學、量子力學、電磁學、統計學打好基礎。還記得大一的暑假為了想與昭鼎學長一起學好熱力學，我曾經在臺大第八宿舍而沒回家。我們找了一本 Lewis and Randall 熱力學的原版書，便興緻勃勃地開始輪講。那年暑假我們學了很多，但是當我們碰到怎麼也不能瞭解的難題時，卻也找不到高人指點，幾位教授也只能告訴我們，我們還年輕，不必急於懂得這麼多，但是我們卻知道，如果不努力探求，歲月的增長並不會使我們更

聰明。大四時，我隨鄭華生教授從事學士論文的研究也多少是受了昭鼎的影響。他說服了我與其跟一位成名的教授做老的課題，不如跟一位年輕的老師探討新的領域。一九八二年中研院的院士會通過設立「原子與分子科學籌備處」，大家便推舉張昭鼎來擔任籌備處的主任，他為人慷慨，常掏自己的腰包宴請朋友，但對原分所的開支，卻分文必省。我知道這只是他高尚人格的另一表現，他自己能夠，希望別人也能夠像他一樣堅持「犧牲小我，完成大我」的崇高理想。當法學巨擘韓忠謨教授是中研院總幹事的時候，也曾非常讚許昭鼎兄擔任籌備處主任，確是最適當人選。

美式教育的啟發

在美國留學時，令我深深體會到在民主社會中「人生而平等」、「職業無貴賤」的意義，每個人所受到尊重的程度是相同的。例如舉辦小學生家長會的時候，不論清道夫或大學校長，他們在討論子女教育問題的時候，都是平心靜氣的提出自己的看法。清道夫不會認為這是大學校長的專長，而默默的坐在旁邊不講話。另外，有一次我到指導教授家中吃飯，看他與自己五歲的小孩互動的情形，讓我感到非常驚訝。他對小孩說：「下星期要去渡假，到底是順著海岸走還是沿著山路走，好呢？」一般五歲的小孩當然不懂，但教授詳細的對小孩說明，如果順著海岸走會看到什麼風景、沿著山路走又會遇到什麼及經過多少時間等等。我那時候看到簡直傻眼，就連臺灣的大學生，通常只被當成半個人來看待，但在美國五歲的小孩，大家卻將他當成一個成熟的人對待，平等地討論問題。

反觀臺灣的社會非常注重「長幼有序」的觀念，雖然這是一種美德，但我認為無論是「下對上」或「上對下」也要以平等的立場互相對

待、互相尊重，不過這種觀念在東方社會可能要經過很久的時間才會改變。有一次我在新加坡與某高層人士見面，當時我說：「我的學生沒有一個人叫我李教授，無論是在課堂或是實驗室也好，他們都叫我遠哲，我的小孩在美國也是叫我遠哲。」當時他回答說：「如果我的小孩用我的名字來稱呼我的話，我就馬上把他踢走，哪有這種沒大沒小的事。」這個例子讓我們思考，有些觀念是需要被改變的。科學的進展要靠深入的討論，大家在真理的面前平等討論確是非常重要的。

此外，我也看到有些人上下間的關係很好，但同事間的關係不太好，這不但是受傳統儒家「長幼有序」、「論知排輩」觀念的影響，另外與升學競爭、聯考制度有很大的關係。在學校，同學們彼此間都是競爭的對手，在一次資優生的座談會中，我發現很多學生以奇怪的眼光看其他同學，我就問他們：「你們是在看什麼？」其中一位學生說：「我今天是來看看競爭的對手長得怎麼樣？」我說你將來會成為科學家；隔壁這一位將來會當醫生，你生病了可能是他幫你看病，在社會上大家互相幫助，並不是競爭對手。所以我覺得在民主化的過程產生許多盲點，這些還需要我們努力去突破。

有壓力才会有成長

其實臺灣教育有許多不太理想的地方，我常說臺灣是「訓練重於教育」，也就是要學生們學會已經懂的東西，重複的學習操作，使我們對某一個項目很熟練，這是臺灣做的不錯的地方。但是，教育一個人變成一個能夠解決沒有解決過的問題、未來的問題、或是更完美的個體，臺灣的教育並不是很好。我到美國之後，有一件事是我非常感激臺灣的，因為我們的實驗環境不好，為了做研究工作，自己要動手做很多設備，也需要更多的努力，所以，我到柏

克萊加州大學時，在那樣的環境下做研究反而變的比較容易。在臺灣不良的環境下磨練，比較有競爭力。但是，我離開加州大學到哈佛大學時，看到他們做事情的方式、思路都不一樣。不但如此，一個人處在新環境裏如果要贏得別人對你的尊敬，就要有所表現。在哈佛大學作博士後研究時，我看到一個很奇怪的現象，哈佛大學的學生都以為他們是上流社會的人，所以有百分之五十的人都抽煙斗，我常常在笑他們說，你們真的是了不起而抽煙斗，或是用煙霧來掩蓋你的無知？因為在柏克萊加州大學沒有人抽煙斗，都是比較平民化的作風；而在哈佛大學的研究生懂得不一定更多，但是抽起煙斗儼然是一副大老闆的樣子。文化的改變確實讓你在做事方面有不一樣的感覺，可是，你要展現能力，才能受到尊重。後來，我離開哈佛大學到芝加哥大學也是一樣，人家看著你這個小毛頭，從臺灣留學到柏克萊、哈佛，到底有多大能耐，所以我每次轉變環境之後，都覺得要格外的努力、格外的上進。回到柏克萊加州大學後，我還是有一樣的感受，人家看著你從芝加哥來到底是何方神聖，所以我一樣要在短期內在教學、或是研究方面，讓我的同事知道我值得受人尊敬。是以，每次換一個環境，對你就有一個壓力，讓你成長，如果留在同一個地方的話，旁邊的人對你都很熟悉，你就不需要格外努力，日子就這樣一天一天過下去。看到人家不同的文化、不同的習俗、不同的想法，對你很有幫助。所以，我在日治時代到小學三年級以前，雖然頭兩年沒有上課，但是，我學了日文，日後對日文書籍的涉獵很有幫助。在臺灣成長，對中華文化的吸收，後來到美國對一個人視野領域的擴展有著很大的幫助。不過主要還是環境變遷之後，對人的壓力、驅動絕對有所助益。



訓練孩子如何決定未來

讀書之道，我一直堅持要親自動手去做實驗；而且要從日常生活中培養追根究底的精神；對於年輕人的意見與能力應予尊重；對書本上的知識要抱持批判的態度並且從整體的角度看問題。我曾對學校的校長和老師們說，如果將學生的時間都佔滿的話，是不對的，因為一個人的成長需要空間、時間，才能成長得更為美滿。而且一個人的學習，只有自己下苦功學到的東西，才是真正的東西，在課堂上聽懂的往往是沒有用的，還要經過自己的思考，因此學校不應該佔去學生那麼多的時間，而教的東西也不須那麼複雜，應該教一些能夠舉一反三的事。所以我們應讓學生有充分的時間，使他們好好成長。學校下午三點鐘就可以下課，讓學生打球、運動或從事課外活動，晚上也可以看些小說或做一些家事，大家快快樂樂的成長，變成很強壯、很快樂的人，不是很好嗎？為什麼不能這樣呢？為什麼我們要一直讓學生花那麼多時間去學各類的功課、去補習？主要的問題點都是升學競爭。我常常對其他父母親說你看別的父母親正在摧毀他的小孩子，那你也參加摧毀自己的小孩子嗎？上學的目的是在訓練學生而不是教育學生，為了考試就要熟練，要熟練就要一直唸同樣的東西，在補習班學同樣的東西或是老師沒有教的，使你變成熟練。

我在教育改革委員會中一直主張，不要佔去學生太多時間，升學壓力要舒解，而升學壓力的舒解與學校的供需有關係。現在大學那麼多，能夠收容學生的數目已比現在的學生人數更多。但政府還是無法了解學生要進入的是好的學校，不是只拿學位文憑，因為他出社會找工作時，高科技產業會告訴他，如果你不是前八個研究型大學畢業的話，我們不會錄用，因

為你連英文都不會。我現在要問的是研究型大學到底要收多少學生？民國九十三年八所所謂研究型大學總共錄取一萬二仟名學生，三十萬的年青學子只有百分之四進研究型大學，歐美先進的國家進入好大學的學子不只百分之四。臺灣至少要有百分之十至十五進入所謂研究型大學，其他的可以到教學型的、專業型或社區型的大學。

讓我們一起為教改努力

教改的方向正確，但是在執行面、技術面上卻產生許多爭議。我覺得遺憾的是教育改革委員會的審議報告書，在一九九六年就已呈給行政院，但行政院一直沒有明確的指出，到底那些要做，那些不做。教改會舉出五個大方向，例如教育鬆綁，我覺得有一個最重要的觀念就是要帶好每一位學生，這是我們教改會最重要的基礎理論。

我有一位學生在彰化的伸港國中教書，他說在鄉下地區的國中還是實施能力分班，而能力分班的結果是沒有編到升學班的學生，連參加音樂比賽的機會都放棄了，因為他們覺得沒有希望、不被尊重。所以我們教改會一直說要常態分班，但是常態分班並不是說到了國中二年級一個連數學都聽不懂的人，還強迫他每天靜靜的坐在課堂裡聽八堂課，這是學校給學生的暴力和不人道。所以我對那位學生說我們的理念是音樂、體育、歷史或常識要常態分班，數學、英文、科學等工具科應是能力分組。所以正確來講應是「常態分班、能力分組」，能力分組是讓學習效果較慢的同學有機會趕上進度。而不是說像現在常態分班之後，以中等的進度來教，落後的人跟不上，沒有受到照顧，學習快的人也埋怨。所以我們的理想是要培養每個人的專長，使學生受到鼓勵，每年都在進步。有些學生經過九年義務教育，在國中畢業

時，他可能只有學到另外一個人的百分之六十，這有什麼關係呢？他一直都在進步才學到這種程度。而目前的現象卻是有些學生到國二時，就變成後段班的學生，社會遺棄他，將來他也會遺棄社會。

這一點我認爲美國比我們進步，在美國成績不錯的女孩子對父母說：「爸爸我要當護士。」，父母親會回答：「護士很好，很有意義的工作，好好去努力。」而在臺灣的家庭，則會說妳爲什麼要當護士呢？你怎麼不當醫生呢？如果有一個小孩子說我將來長大要成爲動物園的管理員，一樣受到很多負面的話，爲什麼要管動物呢？爲什麼不當醫生呢？所以要紓解升學壓力，則供需之間要達到一個平衡，另一項就是社會上的價值觀要改變。計程車司機認真工作，表現不比其他行業的人差，應該受到同樣的尊重。職業沒有貴賤，自己追尋自己喜歡做的事，使自己快樂，才能對社會有貢獻。像高雄的餐旅學院招生不錯，畢業生都找到很好的工作，這一方面是制度的改變，一方面是價值觀的變化。

以前我在新竹中學唸初中的時候，有很多的課外活動，像越野賽跑、田徑賽、合唱比賽等。而新竹中學是被臺灣省政府教育廳指定爲專收原住民的學校，所以我們學校的原住民很多，他們學科只要五十分就可以及格，我們六十分才能及格。但是這些原住民學生沒有自卑感，沒有自卑的原因是因爲辛校長辦了很多的課外活動，讓每個人都有舞臺，有些人功課好、有些人跑得快、有些人音樂不錯...，各有舞臺。在班上掛著很多的錦旗，有演講比賽冠軍、壁報冠軍、越野賽跑、游泳比賽，每個人都有些貢獻。所以如何廣泛的使學生在不同的舞臺上做出貢獻，使他們有信心是很重要的，而不是以考試成績分高低。有一次我在中正紀念堂演講，提到如果有位學生只考二十分，你就罵他

是沒有用的東西，這是不對的；你可以多鼓勵他說你是不錯的，你已經懂得百分之二十了，隔壁的小孩子考九十分，他只有一點點空間可以改進，但是你有比別人更多的空間可以進步。所以我們如果下決心帶好所有的學生，到最後有些慢有些快是自然的，但是到高中的時候，應該有各種不同屬性的學校能夠使他們銜接上去。

其次是父母要積極參與社區活動，陪伴孩子成長，以前農業社會的大家庭是培養年輕人的好環境，在大家庭中，祖孫三代、叔叔、嬸嬸或是阿姨等親戚大家住在一起，一個人的成長就像是社區的成長，平時父母親的教導或許有限，但是你與堂兄弟互動的過程中可學習如何與人相處、幫助別人。但是從農業社會走入工業社會後，每個家庭大多只生一個或是二個小孩，已經不是小孩子成長的好環境。所以我提倡藉由社區的活動，彌補小家庭小孩子人數不足的問題，使社區成爲一個大家庭，這是很重要的的一件事。

對於紅包文化要找到一個點，把它切斷，到此為止

記得我小時候，每年過年，媽媽會給我壓歲錢，說我這一年來都很乖，這些錢可以自己好好利用，或許買些書等等。在我小學五年級那年，就用所存下的壓歲錢買了我喜歡看的書，開闊了我的天地與視野。我常想用紅包來作爲一種獎勵，沒有什麼不好。

小時候我父親當老師，晚上常常在我家幫功課不好的學生溫習課業，過年時學生就抓一隻醃雞送給我父親，我父親雖然說不要，但學生還是堅持送，父親就將這隻雞送給當醫生的姑父，因爲我們去看病，他都不收錢，只有在過年過節時，爸媽包了紅包或送點小禮物，謝謝他的照顧。送紅包來表示謝意，這也還可以。





這使我想，有人先給醫生紅包，希望他從頭到尾好好幫你看病，好好照顧你。那麼，隔壁病人沒有送紅包，醫生就不會好好照顧他，這樣對嗎？先送紅包，希望打通管道，到了這個階段，已經接近賄賂了。我還聽說，有的醫生到了開刀時，突然就肚子痛，原因是這個病人沒有送紅包。像我母親在某家公立醫院因白內障開刀，當她要出院時，我剛好從美國回來看望她，我妹妹從九點鐘就去辦出院手續，到十二點鐘還辦不好。隔壁病床的人跟我妹妹說你送紅包沒有？我妹妹說沒有；他回答，難怪等了這麼久。我妹妹問我的意見，我說不要給。到了下午一點，我妹妹還是給了，手續辦完就出院了。我跟我妹妹說，你做錯事了。如果你到醫院找一位醫師，請他好好的照顧需要開刀的母親，這個是可以的，因為照顧病人是醫生的天職，每個病人都該照顧，但是，開刀之前或開刀後，給醫師禮物或送紅包，我覺得是一件不好的事；好像是有財力的人能夠給你更多的報酬，你才特別照顧他。這是我們社會要檢討的地方。

曾經有一次，我和一位政府首長到金門演講，在當地的小學吃中飯，吃完飯後，這位首長就給了他們一個紅包。我那時剛回臺灣不久，不太知道什麼時候該給紅包，就請問這位首長，為什麼要給紅包，他回答說：「今天我們吃飯沒有付錢，所以給紅包表示補償。」我感到很複雜，如果吃飯要付錢，那就付錢，何必給紅包呢？當我們回到松山機場，這位首長又從口袋裡拿出一個紅包，這次是給飛機駕駛。他說：「因為我們向國防部借了飛機，國防部沒有拿錢，所以我們給駕駛紅包，表示謝意。」這使我覺得，紅包的給法，又好像是一種心理的推卸「我不欠別人什麼」。到現在我還想不通，這到底對不對？我回到臺灣之後，對紅包文化非常不習慣，一直提倡要消除這種文化；

很多企業界的朋友說：「李院長！萬萬不得，如果消除紅包文化，我們的社會就會停頓下來。」我問為什麼？他們回答：「這是一個潤滑劑，額外做工作的人沒有得到額外的報酬，我們要想辦法給他適當的報酬。」

民主社會裡，常常有人說「不要賄選」，但是在選舉前一天，可能就有人給你錢，說某候選人是我的朋友，請你去投票。這是不是賄選？他又說不是，只是請你去投票的「交通費」。從上面這些例子，發現我們的紅包文化沒有一個準則。從小孩子的壓歲錢到後來選舉的紅包，在這連續的變化過程中，應該要找到一個點，把它切斷，說「到此為止」，超過了這一點，是我們不應該接受的。

中央研究院未來的展望

去（93）年十一月我代表政府前往智利參加 APEC 會議回國後，曾提及：「各國進步很快，我國亦應加強努力。」而不合時宜的法令，往往是學術研究往前進步的最大障礙。我常常和國科會的一些同仁談到這個問題，國科會本身為學術研究而制訂許多法令讓大家遵循，這些法令制訂時也許有它的理由，但是經過一段時間後也許它就變得落伍、不合時宜。所以，我常常跟他們開玩笑說，如果你們非常努力的話，整個國家的科學發展就會停頓下來，為何會如此？因為每當我們要做某些研究時，就會有人說依據某個法令，你不能這樣做、不能那樣…。像中央研究院也是如此，人事、會計常常說不行，我說為了科學的進步，這樣的限制有道理嗎？我們應該努力的是隨著社會的進步時時刻刻檢討不合時宜的法令。尤其我們做科學研究工作的人，是要為世界掌握新的東西，但是法令規章卻把我們當作一般行政機關。研究計畫進行一半，覺得走不通、不對了，發現有更好的方法，卻無法暫停再重新申請一筆經

費，因為一旦暫停經費沒有用完，到年底就是預算執行不力，主管要記過，我也要被記過。所以很多機關到年底就隨便把錢花掉，這樣浪費國家資源應該關在牢裡，卻反而是認真的執行預算，而為國家省錢的人卻是執行不力。

我接任中研院院長之後，就一直在修改不合時宜的法律，例如中央研究院院長沒有任期制，我覺得應該有任期，每五年一任，最多兩任，所以我修改中央研究院組織條例，立委們說：「李院長你從現在開始算，以前的不算。」我說：「以前任職的七年算是第一任，從這時候開始算是第二任。」所以我現在還剩下一年多的任期。在此我倒是語重心長的對法界的人提出建言：「法令如果沒有隨著時間改變，不可能帶來社會的進步，這方面是大家要共同努力的。」

在擔任院長的這幾年，我一直不停地構思中央研究院未來的發展重點：一、整合院本部與各所，透過各所的協調與合作，減少各所繁瑣的事務性工作，使每個研究員更能有效地發揮他們的創造力。二、暫時減緩新大樓的籌建，將資本門的開銷減少，增加研究部門的經費。三、將中研院變為一個充滿活力的，能使學術工作開花結果的「學者的社區」，這裡，每個人都有機會與不同領域的研究人員互相學習，互相砥礪，互相交流，相互支援，相互批評，相互引導。四、加強國際交流活動，幫助比我們落後的發展中國家，尤其是與我們關係會更密切的東南亞國家。五、要走入社會，尤其在目前公信力普遍薄弱而學者還受社會上十分重視的社會裡，努力使中研院成為最有公信力的地方，是我們能夠非常有效地貢獻社會的一條路。

犧牲小我、完成大我

曾經有一位所長太太說：「中研院這麼忙，我先生都沒有生活品質。」我回答說：「你的先

生只是沒有生活品質，我是連生活都沒有。」所以在家庭和工作之間要取得一個平衡是相當不容易的事情。當年在美國從事科學研究工作時，太太總覺得我花太多時間在學生身上，而沒有在兒女身上。我說兒女在很好的環境長大，而且我的太太一直照顧他們。去年美國化學學術界評析在二十五年中那一位教授培養最多有名大學的化學教授，才發現原來是我培養最多。他們很驚訝的說李遠哲你怎麼能夠在美國十五年中所培養的教授比其他人在二十五年中培養的多，我說我收的學生並不比別人優秀，但是我每收一位學生，不論男的或女的，我一定決心將他們帶好。所以後來學生很感謝我，和我作研究時都很熱誠、很快樂，因為有得到尊重。就因為我每天回家吃飽飯後，就回到實驗室作研究，所以在芝加哥教書的時候，我的女兒並不曉得我住在家裡。有一天我陪她玩耍後就要離開，她跟我說謝謝你今天晚上來陪我玩，我太太就說你爸爸是和我們住在一起的。我女兒才驚訝的說，原來爸爸是住在這裏的。在她內心中以為我是住在外面的，是來吃飯的人，來陪她玩。家庭和工作之間是很難有一個平衡的，我太太問我說你常說犧牲小我完成大我，那我們家連我在內到底是小我還是大我，是我的大我還是小我，我說應該算是小我才對。我太太回答說那麼我是和你一起犧牲的，似乎讓你一起完成了大我；所以是有矛盾的。我們在外面努力，應該要負起責任，我不是說不管小孩子，而是靜靜的看他們成長，覺得還不錯，不用特別花時間，倒是媽媽花了不少心血。

從那天開始，我再也不敢做出不負責任的行為

小學五年級時，有一次全班坐火車到新竹近郊的崎頂海水浴場遠足，我帶了一個我父親





在使用的鋁製便當盒裝午餐，在物資貧乏的年代，那是很少見的珍貴物品。臨走時，卻把這便當盒遺忘在海濱大樹下。回到家中，母親問起知道原委，就責備我說：「怎麼這麼不負責任？這樣將來長大了，還能成事嗎？」當時我驚覺自己的疏忽，眼見母親露出失望的神色，讓我非常懊惱，即使天已經黑了，仍向我哥哥借了五塊錢，一個人坐火車到崎頂的海邊，摸黑找回了便當盒。母親事後得知，也覺得不忍，怎麼給小小孩童那麼大的壓力。但那時瘦小懂事的，卻學習到「凡事不能馬馬虎虎，忘了就算了」。

初二那年，我和同學到游泳池去游泳，後來同學提議去打網球，我就跟去了，也沒有通知母親。天黑了，父親到游泳池找我，在池畔看到一雙木屐跟我的很像，以為我淹死了，在游泳池內來回地找我的屍體。有同學跑來跟我通風報信：「你糟了，你父親在游泳池找你，以為你淹死了。」我急忙趕回家，進門時，母親正拿著雞毛撻子等在門口，狠狠地打了我一頓。那是我生命中很痛苦的一天，從那天開始，我就再也不敢做出不負責任的行爲了。

父親說：眼睛是生來看美好的東西的

影響每個人成長的因素很多，但是父母親的影響可說是最深遠的。我做事認真，是和我父母有關，我從沒見我父親懶散過，他一輩子都很努力工作；我的母親是非常仔細的人，從她結婚到現在，每天買的東西都記帳，所有帳目清清楚楚。父親李澤藩先生是一位藝術家，專於水彩畫，師承日本水彩畫家石川欽一郎，一方面從事教職，一方面作畫自娛。在他六十年艱苦奮鬥的繪畫生涯中，贏得了臺灣美術界的景仰，但他卻一直不敢以畫家自居，只謙稱自己是個教育工作者。父親教育子女的方式是

讓他們自由發展，他說：「有了興趣和個性這兩個條件，做事才會成功。」雖然沒有一位子女承傳衣，但他的風範卻深深地影響著下一代。尤其父親一生對藝術工作執著不餒，使我從小就養成認真工作的強韌個性；他老人家一向謙遜務實的處世態度，使我養成平易近人的為人處世態度。

小時候跟父親在一起，我最喜歡的是陪父親到客雅溪畔垂釣與寫生。那蔚藍的天空、開闊的天地、蹦跳的小魚與清新的野外，是那麼平靜的世界。我們陶醉於大自然的懷抱裡，無憂無慮地享受遠離塵世的美好時光，只有當「轟隆！轟隆！」的火車過橋聲把我們暫時帶回現實世界。客雅溪靜靜的流水卻也不知這夢般的境界終也被戰爭的陰影與盟軍的轟炸破壞了。記得有一次緊鄰我家的巷子裡有吵架聲，三妹和弟弟急著往外跑，想看看到底發生什麼事，父親卻把他們叫回來，並且嚴肅地說：「不要浪費你們的眼睛去看醜陋的東西，眼睛是生來看美好的東西的！」這句話深深地印在我的腦海裡，而且是我一直奉行的。

我們從小便在嚴格的家教裡學到勤儉、上進與敬業的美德，雖然從事實際管教工作的，往往是深思熟慮，思想較細緻的母親，但父親的身教確也是非常重要的。我在家裡最喜歡看父親用他那雙精巧的手，做出無窮盡的新東西與藝術創作。他似乎可以修好任何東西，也常不拘傳統地作新的嘗試。在美術展覽館裡看父親傑作的人往往嘆賞他藝術的成就與他這一方面的天分，但我們都知道這天分都是他積年累月、不斷地學習、不斷地研究、不斷地探討、慢慢地培養出來的。沒有那辛勤的耕耘，何能有豐盛的收穫？父親非常富有研究精神，尤其是他的「創造力」令我感佩。我時常思考他做的事與我做的事有什麼共同的地方。後來我在實驗室裡從事物理化學的研究工作，也常需要

用我的雙手與想像力，創造精巧的儀器或設備。這科學的創造與藝術的創造確實沒有根本的不同。每次在實驗室裡絞盡腦汁，想解決充滿了矛盾的實驗設備時，常會想起不厭其煩追求到底的父親。

一九六二年我赴美國深造時，帶著滿懷的熱忱與信心離開了臺灣。我知道父母親希望我能好好學習，做個頂天立地的人，他們並沒有傳統的「反哺報恩」的期待。他們只希望我能努力上進，好為人群社稷做出貢獻。近幾年奔忙於世界各地，每每在頭髮發白的年長人們臉上，看出他們一輩子努力奮鬥的痕跡時，便也想起勤儉的父親，雖然他已逝世多年，但是對他的思念卻不曾一絲淡忘，只能透過書房與臥室中掛著的父親精心創作，使我稍許重溫那段共享天倫的快樂。

堅持理想、從自己做起

我想如何在複雜多元社會中因應各種不同的價值觀，並維持知識分子關心社會的愛鄉情操，這個和小時候的覺醒和下決心有關係的，剛才說過我是在盟軍轟炸下長大，二次大戰後，看到政府的變遷、社會的改變，也看到社

會黑暗面。所以我內心中想的是，我們如果努力的話社會是可以改變的，知識分子應挑負起改變社會的責任。我在成長過程中，特別喜歡，也特別尊敬這群以社會改造為己任的人。經過這幾十年，我的信念並沒有改變，還記得十幾年前高中同學會時，同學說，遠哲很奇怪，年紀這麼大，中學時講的事情，現在還相信、還想做，我們早就妥協了，或是變的世故了。這個跟年輕時的努力和信念有關，在年輕的時候有像我這樣思想的人相信不少，但是在成長過程中慢慢妥協了，變的世故或懂事，但是我還是沒有變的世故，還是堅持我的理想，認為社會是可以改變的，應該從自己開始做起。

最後，我想向大家說明的是，其實我只是一位有決心的平凡人而已，希望不要因為我得了諾貝爾獎，便把我想成是一位非凡的人。我一生最大的抱負是以科學救國，但報國的途徑很多，成就大事非一人所能為，需要每一個人共同的努力和奮鬥。我只希望以我自己的例子，能鼓勵我輩公務員及諸多青年學子們，努力求學，紮實做事。我深信，事在人為，只要有決心，天下沒有不可能的事！♣

